

标段编号：2309-440307-04-01-980101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地铁14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0日

一、施工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大亚湾核电基地时光公园一期(水系)工程土建工程(园林土方)施工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536.698854	2020.01.10	
2	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74.998971	2023.12.18	
3	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273.333498	2020.11.23	
4	深圳市供电局有限公司500千伏坪山站配套220千伏线路工程复绿第一施工段项目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53.268585	2021.12.09	
5	南山智谷产业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市大沙河创新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5.146140	2023.09.25	

1、大亚湾核电基地时光公园一期（水系）工程土建工程（园林土方）施工

大亚湾核电基地时光公园一期（水系）
工程土建工程（园林土方）施工
专业分包合同

（主合同： 一般计税 简易计税 ）

（核电—C 版）

承包人：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编号： HXHT-HDWX-D-2019-0041

签订时间： 2020年01月10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大亚湾核电基地时光公园一期（水系）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乙方资质情况

- 1、资质证书号码：D244084576。
- 2、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3、资质专业及等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4、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0年12月09日。
- 5、纳税人属性：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由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专业分包工程概况

- 1、分包工程名称：大亚湾核电基地时光公园一期（水系）工程土建工程（园林土方）施工项目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大亚湾核电站。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渠道右侧边坡加固、铺装绿化，两个人工湖（白鸞湖和远香荷韵池）、人工湖与泄洪渠之间场地铺装、绿化等。

4、提供分包工作内容：详见附件1《工程量清单与单价》。

5、甲方有权对本合同分包工作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且无须作任何解释，也不视为违约。

三、工期

1、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2、竣工日期：自开工之日起135个日历日；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3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满足技术规范书要求及建筑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适用的标准、规范与技术要求、法律及语言

1、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施工工艺除特殊做法图中详尽表示外，一般常规做法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10-2010》及有关规定执行。

2、技术要求：详见《技术规格书》。

3、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技术要求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技术要求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4、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的内容和时间2019年11月10日。

5、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无。

6、除总包合同规定的语言文字外，本合同使用语言为中文。

六、图纸

1、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2019年11月10日前；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套数：1套。

七、总包合同

1、甲方应为乙方查阅与分包工程相关的总包合同条款（有关工程的价格内容除外）提供方便。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内容的副本或复印件，但有关工程的价格细节的内容除外。

2、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已经全面了解总包合同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各项规定（有关工程的价格内容除外）。

八、甲乙双方职责

（一）甲方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成员

甲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张木森、技术负责人董斌、项目核算负责人陈亚东、质量管理人员张建飞、安全管理人员郑通。

（二）乙方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成员

1、乙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郑邦祥、技术负责人王同开、项目核算负责人吴清彬、质量管理人员周文泽、安全管理人员吴晓杰。

2、乙方必须确保其上述项目经理部成员常驻现场组织施工，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和擅自离场。

（三）甲方职责

1、根据总包合同约定应由甲方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和各种相关资料。

2、为乙方提供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3、甲方为本分包工程的实施提供的机械设备和（或）其他设施及费用承担：无。

4、组织乙方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

5、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工作，协调乙方与同一施工场地的其它乙方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乙方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

6、本工程安全施工管理具体要求详见附件4：《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十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 合同价款及调整

1、本工程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计价方式，本合同固定总价为人民币伍佰叁拾陆万陆仟玖佰捌拾捌元伍角肆分（小写：5366988.54元），其中工程施工价款为人民币肆佰玖拾贰万叁仟捌佰肆拾贰元柒角（小写：4923842.70元）；增值税税额人民币肆拾肆万叁仟壹佰肆拾伍元捌角肆分（小写：443145.84元）。具体价格组成详见附件1《工程量清单与单价》。

2、本合同价格（总价合同），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分包范围、工作内容及履行本合同全部责任和义务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含进、退场费）、材料费、机械设备费、施工配合费、施工措施费（包括夜间施工费）、管理费、质保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利润、税金、行政规费和完成本合同分包工作的其他一切费用。

3、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除本条第4款约定的情况外，在合同期内均固定不变，不因任何因素变化而调整。

4、固定合同价款调整：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以净价不变为原则，按新税率调整总价。

5、其他费用与补偿：无

(二) 工程量的计量与确认（无）

1、施工期内，乙方应于每月25日前向甲方提交当月已完工程量报告并附相关资料，甲方接到报告后7天内自行计量。甲方在计量前24小时应通知乙方，乙方应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乙方收到通知后不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有效，作为工程价款支付的依据；甲方不按约定时间通知乙方，致使乙方未能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

2、计量完毕，甲方应出具工程量确认文件（如《工程量确认单》），工程量确认文件应经甲方现场相关部门/施工队人员签字确认，未经上述人员签字的工程量确认文件无效。

3、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及资料，或提交的报告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做整改的，甲方不予计量。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

三十二、合同附件

本合同包括以下附件 6 份，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 (1) 附件 1：《工程量清单与单价》；
- (2) 附件 2：《工程质量保修书》；
- (3) 附件 3：《工程施工质量管理协议书》；
- (4) 附件 4：《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5) 附件 5：《廉政建设协议书》；
- (6) 附件 6：《无造假保证书》。

甲方：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0年01月13日

签订日期：2020年01月14日

2、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

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中标公告

发布日期：2023-12-15 浏览次数：3

我单位组织实施的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工程编号：LHCG20231207-2）已完成抽签，现将项目抽签结果公示如下：

一、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参与抽签单位

1.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深圳市润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深圳市中深集信建设有限公司

三、中标价

中标价：374.998971万元。

四、工期：总工期270日历天，其中施工工期90日历天，养护期180日历天。

五、中标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示期限为三天。如有异议，异议人应当在公示期满前书面（加盖公章）向我单位反映。联系电话：0755-29180165。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12月14日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HCG20231207-2

项目名称: 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74.998971 万元

中标工期: 270 日历天

项目经理/负责人: 周少涛

本工程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网站发布招标公告, 202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招标流程。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合同编号：CGJ-QQB-2023121413

项目编号：LHCG20231207-2

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环城绿道大水坑段节点治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施工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负责人：陈启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53983602N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路10号国鸿工业园1栋4、
5楼

联系人：杨钦明 联系方式：29180165

乙方（施工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少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
1111

联系人：黄稼填 联系方式：1581526731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和工程量以竣工图为准。

二、工程工期：270日历天（施工工期 90日历天，养护期 180日历天），开工日期以下达开工令为准。



三、工程质量要求及养护期

1.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规定“合格”标准。树木栽植应满足《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设部CJJ/T82-2012）的要求。树木栽植成活率不应低于95%。

2. 养护期：绿化养护期 180 日历天（初验合格日期起算）。

四、工程造价及工程计价原则

1. 本工程造价暂定为人民币¥3749989.71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柒拾肆万玖仟玖佰捌拾玖元柒角壹分），包含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为8.171106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8.171106万元，暂列金：0万元，暂估价：0万元，工程最终造价以结算审核报告书下浮 5.25% 为准。

2. 工程结算方式：工程结算需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审核，工程结算价以审核报告为准，乙方同意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结算审核并认可该第三方的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3. 工程量按实际发生量计算，按施工期间深圳市相关文件取费，并参考施工期间深圳地区材料信息价调整价差。

五、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方式：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机械、包质量的方式承包本项目工程。

六、项目经理：周少涛，证号：粤 1442019202000817

七、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乙方(公章):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3、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LHGC2020296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人名称) 的 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项目名称)，2020年11月04日14:30，经 抽签法定标 后，确定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中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小写)：273.333498万元

金额(大写)：贰佰柒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肆元玖角捌分

工期 90 日历天，质量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2020年11月19日 前按照响应投标承诺函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施工合同，签订合同地点为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润朱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杨阳



日期：2020年11月9日

福城城管合同
编号: 202297 / 2.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342638629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润酥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光路 1446 号

项目联系人：廖斌

联系方式：2802114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少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北二街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项目联系人：林绍钦

联系方式：1369985028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福城天虹商场周边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福城街道观澜大道福城天虹商场周边，总投资 298.213655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本项目位于福城街道观澜大道福城天虹商场周边，总投资 298.213655 万元，本项目工程内容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2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2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7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frac{7}{9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同时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肆元玖角捌分（¥2733334.9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贰仟陆佰柒拾陆元伍角伍分（¥102676.55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7（¥7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元整（¥58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7（¥7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1月25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成立,经备案后生效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韩波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an Bo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北二街
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897960

传真：0755-8289796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市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86 0000 069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城天虹花漾街区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
建筑规模	5786.79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8.21 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11月 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A244034744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84576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055-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斌
副组长	杨梦菲
组员	张黎明、周承余、陈丹、张青海 陈准、吴俊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景观提升工程	廖斌	杨梦菲、张黎明、周承余、陈丹、张青海 陈准、吴俊峰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景观提升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且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28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9月28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28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28日</p>
--	---	--	--

4、深圳市供电局有限公司 500 千伏坪山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复绿第一施工
段项目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合同

版号: gnfht2021-06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500 千伏坪山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
程附属项目（复绿第一施工段）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ZT-21-057

签约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

2021 年 12 月



附属项目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加快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500 千伏坪山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施工进度，规范安全生产，保证工程质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规、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作对象及提供服务内容

工程名称：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500 千伏坪山站配套 220 千伏线路工程复绿第一施工段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

服务范围及内容：根据甲方的要求完成对工程附属项目的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塔基、架线场地)：整理绿化用地；播撒草种及三个月养护；栽种灌木及三个月养护；种植草皮及三个月养护；材料运输及清运树枝；根据公园要求过度期间覆盖绿网；以上所栽种绿植包含补种、施肥。(详见承包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

质量标准及质量保证：

(1) 甲方将派现场代表进行质量监督，乙方组织人员挖穴、施肥、种植，支撑，确保苗木长势较好，无病虫害。

(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用绿化材料应符合国家或者行业要求的品种、规格和等级。

二、服务方式：包工、包料。

三、服务工作期限

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进场施工，总日历工期为 200 天。

四、合同价款

1、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

播撒草种：数量 49500 m²，综合单价 14.17 元/m²，小计 701415.00 元；

栽种大灌木：数量 13200 棵，综合单价 30.10 元/棵，小计 397320.00 元；

栽种小灌木: 数量 13200 棵, 综合单价 26.15 元/棵, 小计 345180.00 元;

草皮种植、养护: 数量 9500 m², 综合单价 33.00 元/m², 小计 313500.00 元;

覆盖绿网: 数量 59000 m², 综合单价 1.60 元/m², 小计 94400.00 元;

材料运输、清林树枝: 数量 1500 工日, 综合单价 314.50 元/工日, 小计 471750.00

元。

合同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2532685.85 元 (大写: 贰佰伍拾叁万贰仟陆佰捌拾伍元捌角伍分), 增值税税率为 9%。(其中: 不含增值税价为 2323565.00 元, 增值税为 209120.85 元)。

2、本合同综合单价原则上不得调整, 工程建设至竣工验收为止期间的物价变化等引起的费用增减、政策性调整及一般设计变更等诸多因素, 单价都不作调整。最终合同结算总价按合同单价和实际签证量进行结算。

五、合同价款的支付

1、本合同委托方与受托方双方约定价款支付方式如下:

(1)、按进度款支付: 根据受托方向委托方报送进度报表及进度款申报表, 经委托方审核后拨付进度款。当进度款拨付至 90% 时, 委托方停止拨付, 预留拨款依据的 10% 待服务完成验收, 在结算完成后支付。

(2)、支付方式: 包括电汇、商业汇票、支票或双方认可的其他支付方式。除甲方另有通知不使用商业汇票支付外, 以商业汇票方式支付的额度占本合同 (协议) 总金额的 40%, 开立电子汇票日期视为支付日期, 票据期限为 4 个月。乙方充分知悉并同意按双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履行。

收款及商业汇票开票信息如下:

收票单位全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069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开户行行号【105584000843】

财务联系人【惠乐乐】

联系方式【13369108961】

(3)、进度款支付前, 受托方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工程项目在受托方机构所在地以外地区的, 受托方还应提供工程所在地税款预缴证明 (与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相对应)。

六、委托方责任

- 1、负责实施对服务项目的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
- 2、协调解决非受托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 3、按时提供图纸,及时交付应供设备、材料,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应能保证施工需要。
- 4、按本合同约定,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
- 5、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七、受托方责任

1、对本合同服务范围内工作内容的质量向委托方和工程发包人负责,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乙方负责向其招聘的人员承担法律规定的责任,包括足额支付工资、工伤(亡)赔偿以及劳动安全防护等责任。

2、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精心组织施工、加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加强安全教育,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及各种罚款。

3、受托方应在委托方统一规定的区域内进行服务和堆放材料、机具和工器具,如受托方未经委托方同意擅自扩大服务场地,其发生的纠纷及由此而产生的费用以及由此给委托方造成的损失由受托方承担。

4、服务完成后,清理好现场,处理好地方遗留问题。因受托方责任发生纠纷及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委托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及各种罚款,由受托方自行承担。

5、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委托方提供或租赁给受托方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由于受托方保管或使用不当导致上述机具、材料、设施发生损坏,由此给委托方造成的损失应当由受托方承担;

6、受托方必须认真执行制度规范,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工地及工地周围的环境,避免污染、噪音或由于其施工方法不当造成的对公共人员和财产等的危害或干扰。

八、违约责任

-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委托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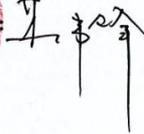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名并盖章 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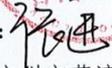
(本页为签章页)

委托方: (章)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经办部门: 深圳公司章

经办人: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东风西路 40 号

邮政编码: 510160

电话: 0755-82172934

有效电子邮箱: 122751285@qq.com

签约时间: 2021年12月9日

受托方: (章)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住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

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邮政编码: 518048

电话: 0755-82897960

有效电子邮箱: 946026299@qq.com

签约时间: 2021年12月9日

5、南山智谷产业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南山智谷产业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沙河创新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开标时间：2023年9月8日

中标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小写）：1151461.40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陆拾壹元肆角

本工程于 2023年9月8日11时30分 在 创新大厦24楼会议室 开标。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本中标通知书发出30日内，依照中标通知书、投标邀请函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黄邦欣

注：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智谷产业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沙河创新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大沙河创新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联系人：【巫子平】，联系电话：18873738721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B2401】

承包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联系人：【黄燕璇】，联系电话：18126502550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发、承包人就南山智谷产业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及承包内容

1、工程名称：南山智谷产业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智谷产业园

3、承包范围：根据设计单位出具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他相关资料，完成本工程施工。

4、施工内容：

（1）局部绿化地面改为硬质铺地（铺设石材地面）；

（2）增加坐凳桌椅、局部地被绿化更换改造；

（3）新增设备装饰围挡、增加慢行跑道等内容；

（4）其他为达到工程验收合格标准所需实行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第二条 合同工期要求

1、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指令为准。

2、竣工日期：开工日期顺延之日起 60 日历天。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0 日历天。

4、施工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责任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延误工期，承包人应当立即书面通知发包人，经发包人确认后工期进行相应顺延。承包人未及时通知发包人或未与发包人确认以及因承包人迟延履行后遭受不可抗力因素的，工期不得顺延。

第三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含税暂定（小写）¥ 1151461.40 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陆拾壹元肆角。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综合单价按照附件 4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编制的工程预算书] 净下浮率 7.1% 执行（不可竞争费用不参与下浮），结算时工程量清单内综合单价不作调整。结算时，所有工程数量需按发包人、监理确认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等重新计量。结算款以造价咨询公司或区造价站审定金额为准。

除专门说明外，本合同价格已包含完成本工程各相关专业所需直接费、企业管理费、人员薪酬、利润、场内二次搬运费、五金材料费、安装费、专业配合费、物业管理押金、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等在内的施工及管理所需的全部相关费用。

2、付款安排

（1）合同签订且承包人完成进场施工准备阶段工作后，经承包人书面申请，发包人将合同暂定价款的 20% 作为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

（2）期中支付（进度款支付）：发包人根据工程进展情况按实际完成工程进度进行

的权利。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肆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首部约定的地址为甲乙双方的送达地址，该送达地址适用于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后续可能的诉讼阶段。任何一方发生地址变更应当自发生变更之日起【3】日内通知另一方，否则应当自行承担相应的不利后果。

第十二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 2：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 3：预算书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以下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9月25日

二、履约评价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福田河下游段(深南大道-河口水闸)河道清淤工程	优良	2024.5.21
2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八仙岭公园边坡地质灾害整治工程	良好	2023.8.30
3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永仁采石场堆体边坡治理工程	优良	2024.06.05
4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西丽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优良	2022.9.29
5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光明街道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一批)	合格	2022.01.06

1、福田河下游段(深南大道-河口水闸)河道清淤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年度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12日至2023年4月13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电话	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张志毅 电话 0755-82897960
工程名称	福田河下游段(深南大道-河口水闸)河道清淤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	
工程地点	福田河下游(深南大道-河口水闸)		工程合同价	455.23585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3日	合同工期	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3日	实际工期	32(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7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7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6	
4	工期控制			20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项目承包商履约情况优良。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79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5月21日				
备注	1. 发包人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发包人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2、八仙岭公园边坡地质灾害整治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地质灾害施工治理工程甲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A座1111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电话	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周少涛
						电话	0755-82897960
工程名称		八仙岭公园边坡地质灾害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合同内范围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岗街道八仙岭公园		工程合同价		708.306892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6月7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实际工期		48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86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1			
4	进度控制						
5	配合与服务						
6	资金支付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年8月30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 月 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3、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永仁采石场堆体边坡治理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甲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周少钦/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孙宇华/18617196608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工程名称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永仁采石场堆体边坡治理工程		承包范围	1、采石坑侧壁清理落石与修复；2、抗滑桩（含冠梁）防护；3、锚杆格构梁防护；4、主动防护网与被动防护网安装；5、排水系统与台阶检修；6、新建排水沟；7、塌陷区注浆；8、苗木迁移、绿化种植、场地复绿等。	
工程地点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沙坑二路入口处		工程合同价	20067654.02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0 日	合同工期	18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实际工期	274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17
二、技术经济实力					17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6
四、工期控制					2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合计（总得分）					90
备注：该项目总体情况优良。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项目承包商履约情况优良。 2024-06-25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4、西丽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1年12月28日至2022年9月29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周少钦 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张志毅 0755-82897960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工程名称	西丽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承包范围	设计施工图内所有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合同价	244.79039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3月10日	合同工期	9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9月29日	实际工期	276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10
二、技术经济实力					21
三、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28
四、工期控制					5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26
合计					90
备注：该项目总体情况优良。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5、光明街道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一批)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0年08月10日 至 2022年01月06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 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承包商资质 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新天世纪商 务中心A座1111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电话	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王金亮	电话	0755-82897960
工程名称	光明街道危险边坡治理工程 (第一批)		承包范围	施工合同内的所有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办事处白 花社区		工程合同价	361.690812 (万元)			
合同开 工日期	2020年03月20日	合同竣 工日期	2020年08月16日	合同工 期	150 (天)		
实际开 工日期	2020年08月10日	实际竣 工日期	2022年01月06日	实际工 期	49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0	74		
2	经济技术实力			12			
3	施工过程管理			23			
4	进度控制			7			
5	履约配合			22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100分 (含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5分-89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60-7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 合格为: 59分 (含)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合格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合格 </div>							
承包商 (评价对象) 否认或拒签说明: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